证券代码：603716　　　　证券简称：塞力医疗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温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思燕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44,069,353.53	-23.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07,815.02	-170.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932,199.76	-182.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42,551.81	不可比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173.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173.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	减少2.58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738,068,484.78	3,947,450,797.29	-5.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386,742,604.16	1,402,963,552.08	-1.16

2023年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44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34亿，同比下降23.29%；2023年1-3月净利润为-665.14万元，上年同期2,573.80万元，同比减少3,238.94万元，下降125%；2023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90.78万元，上年同期2,118.54万元，同比减少3,609.33万元，下降170%。具体原因如下：

（一）收入下降1.34亿，较上年同期下降23.29%，导致净利润下降

1、公司处于推动传统医疗供应链服务向医疗智能化转型升级的战略转型时期，公司选择性终止部分IVD业务，致使IVD业务及单纯销售业务收入下降9554万元；

2、2022年基于公司战略调整，转让间接控股子公司淄博塞力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故2023年一季度不在合并范围内，导致本期IVD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2872万；

（二）受公司业务结构变化、集采等政策影响，IVD业务及单纯销售业务毛利率下降

随着公司发展战略的调整，公司本期IVD业务收入2.96亿元，占总收入比66.79%，较上年同期下降5.91个百分点，同时受到医保控费、集采等政策的影响，导致IVD业务及单纯销售业务毛利率下降3.17%。

单位：万元

项目	期间	合计	SPD业务	IVD业务及单纯销售
销售收入	2023年1-3月	44,406.94	14,747.95	29,658.98
	2022年1-3月	57,888.42	15,803.08	42,085.35
销售收入结构	2023年1-3月	100.00%	33.21%	66.79%
	2022年1-3月	100.00%	27.30%	72.70%
	同比变动率		5.91%	-5.91%
综合毛利率	2023年1-3月	22.32%	11.55%	27.67%
	2022年1-3月	25.29%	10.52%	30.84%
	同比变动率	-2.97%	1.03%	-3.17%

（三）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398万，同比上升3.81%

公司2023年一季度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四大费用合计1.08亿元，较上年同期1.04亿元同比上涨3.81%。除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117.95万元外，其他变动主要为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增加约500万，主要原因是子公司郑州朗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北京爱智嘉诚科技有限公司开拓新业务，重庆塞力斯铭陇智慧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等子公司目前均有新项目在投入建设，导致本期费用增加。

（四）信用减值损失计提较上年同期减少322万，同比下降90.36%

自2022年公司采取措施加大回款力度，本期应收账款较年初减少8,310.15万，本期其他应收款减少2,179.36万，导致信用减值损失减少。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08,459.4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10,921.1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8,369.6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38,133.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1,506.83	
合计	2,024,384.74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货币资金	-31.49	主要系本期支付借款所致
应收票据	-35.24	主要系本期票据到期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54.59	主要系本期银行票据贴现所致
在建工程	37.37	主要系本期项目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47.61	主要系本期支付2022年奖金所致
应交税费	-33.15	主要系本期支付增值税所致
应付股利	-52.97	主要系本期支付2022年宣告的股利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67	主要系本期偿还长期借款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0.64	主要系前期已背书转让的票据到期所致
长期应付款	-42.59	主要系本期支付长期应付款、确认未确认融资费用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40.94	主要系本期参股公司亏损所致
税金及附加	-41.76	主要系本期增值税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	364.60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奖励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处置子公司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90.36	主要系本期回款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42.43	主要系本期存货报损减少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106.40	主要系本期资产处置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53.02	主要系本期胜诉收到赔偿款所致
营业外支出	301.98	主要系本期捐赠、资产报废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146.57	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减少导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回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收回投资往来款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99	主要系本期借款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5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赛海(上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042,470	12.30	0	质押	12,000,000
上海盎泽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盎泽太盈六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000,000	6.88	0	无	-
黄剑锋	境内自然人	12,279,500	6.03	0	质押	12,279,500
温伟	境内自然人	9,634,208	4.73	0	质押	6,700,000
深圳市华润资本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华润医药(汕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384,900	2.15	0	无	-
曲明彦	境内自然人	3,159,000	1.55	0	无	-
倪子涵	境内自然人	2,325,200	1.14	0	无	-
高华－汇丰－GOLDMAN, SACHS & CO.LLC	其他	1,681,123	0.83	0	无	-
朱晓红	境内自然人	1,582,500	0.78	0	无	-
周永胜	境内自然人	1,015,000	0.50	0	无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赛海(上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5,042,470	人民币普通股	25,042,470
上海盎泽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盎泽太盈六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00,000
黄剑锋	12,279,5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79,500
温伟	9,634,208	人民币普通股	9,634,208
深圳市华润资本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华润医药(汕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84,900	人民币普通股	4,384,900
曲明彦	3,159,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59,000
倪子涵	2,325,200	人民币普通股	2,325,200
高华－汇丰－GOLDMAN, SACHS & CO.LLC	1,681,123	人民币普通股	1,681,123
朱晓红	1,582,500	人民币普通股	1,582,500
周永胜	1,01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温伟先生系赛海(上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其66.06%股权。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中，上海盎泽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盎泽太盈六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4,000,000股，曲明彦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950,000股，倪子涵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092,700股，朱晓红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125,000股。		

注：报告期末，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0,392,33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1%，位于公司2023年3月31日股东名册的第四位。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0,291,028.54	394,543,645.5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5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578,753.19	24,055,206.51
应收账款	1,683,954,573.16	1,767,063,182.32
应收款项融资	6,531,899.43	14,385,338.41
预付款项	93,899,162.79	100,109,114.9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66,690,495.05	189,096,194.45
其中：应收利息	22,136,282.14	24,468,330.26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74,792,777.19	420,746,738.28
合同资产	25,267,726.38	26,876,212.5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562,096.37	13,687,020.76
流动资产合计	2,755,718,512.10	2,950,562,653.7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50,018,391.43	49,740,277.85
长期股权投资	66,390,764.06	67,694,533.3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4,198,824.26	265,347,729.1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1,909,330.81	183,923,704.20
在建工程	4,713,050.15	3,430,970.8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4,432,876.48	46,584,797.56
无形资产	29,285,254.48	29,816,653.51
开发支出	326,129.69	
商誉	142,413,155.53	142,413,155.53
长期待摊费用	29,482,650.59	31,456,450.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4,925,634.19	114,769,439.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253,911.01	61,710,431.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2,349,972.68	996,888,143.50
资产总计	3,738,068,484.78	3,947,450,797.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63,251,806.61	778,869,963.5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336,231.05	4,844,819.09
应付账款	726,615,823.79	720,036,757.5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7,092,376.65	26,847,193.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724,563.02	24,286,270.33
应交税费	24,010,297.78	35,914,227.44
其他应付款	95,029,957.38	121,714,244.61
其中：应付利息	7,456,285.05	5,907,927.15
应付股利	6,215,380.84	13,215,380.8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905,313.86	97,812,077.98
其他流动负债	18,108,825.99	26,108,347.96
流动负债合计	1,636,075,196.13	1,836,433,901.6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9,564,733.47	19,805,784.86
应付债券	515,103,332.52	507,562,873.3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5,142,532.20	31,742,770.66
长期应付款	19,384,931.16	33,765,658.9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21,785.36	621,785.36
预计负债	14,432,134.80	14,432,134.80
递延收益	122,945.01	144,945.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682,442.79	5,969,669.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0,054,837.31	614,045,622.02
负债合计	2,246,130,033.44	2,450,479,523.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3,517,111.00	203,517,111.00
其他权益工具	94,124,022.61	94,124,022.6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33,435,995.90	833,907,992.44
减：库存股	187,680,928.83	187,680,928.83
其他综合收益	1,213,311.66	2,054,448.0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256,746.24	45,256,746.2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96,876,345.58	411,784,160.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86,742,604.16	1,402,963,552.08
少数股东权益	105,195,847.18	94,007,721.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91,938,451.34	1,496,971,273.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738,068,484.78	3,947,450,797.29

公司负责人：温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思燕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3月

编制单位：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444,069,353.53	578,884,225.92
其中：营业收入	444,069,353.53	578,884,225.9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55,311,016.55	540,110,563.59
其中：营业成本	344,956,616.06	432,483,050.0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750,451.31	3,005,438.26
销售费用	32,039,910.17	30,972,904.73
管理费用	49,619,178.41	45,626,757.00
研发费用	7,450,644.90	8,630,117.36
财务费用	19,494,215.70	19,392,296.19
其中：利息费用	19,010,682.50	19,562,540.07
利息收入	986,660.77	631,103.30
加：其他收益	710,921.15	153,017.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47,869.24	-204,236.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99,872.31	-245,968.2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3,764.90	-3,566,099.7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72,769.22	-1,168,570.9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885.37	607,470.7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538,292.12	34,595,242.63
加：营业外收入	561,069.66	366,672.95
减：营业外支出	869,439.34	216,286.9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846,661.80	34,745,628.65
减：所得税费用	-4,195,234.15	9,007,628.2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51,427.65	25,738,000.4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51,427.65	25,738,000.4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07,815.02	21,185,477.2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256,387.37	4,552,523.2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60,262.66	-4,191,783.4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60,262.66	-4,191,783.44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41,136.36	-4,191,783.4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41,136.36	-4,191,783.4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126.30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126.30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511,690.31	21,546,216.9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768,077.68	16,993,693.7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256,387.37	4,552,523.2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温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思燕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3月

编制单位：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6,356,530.86	459,048,888.6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151.90	91,586.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570,831.98	659,996.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7,950,514.74	459,800,471.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0,140,914.42	395,471,301.8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031,564.09	56,812,902.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206,298.84	42,369,049.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929,185.58	82,395,945.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9,307,962.93	577,049,199.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42,551.81	-117,248,727.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80,396.72	12,914,682.7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267.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	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59,627.8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452,161.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275,930.34	12,964,949.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13,952.71	6,707,051.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630,000.00	2,124,4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	56,6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43,952.71	65,481,451.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31,977.63	-52,516,502.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2,5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2,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8,941,150.00	191,379,420.9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69,204.56	223,715,308.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812,854.56	415,094,729.8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6,780,000.00	287,149,958.9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615,912.67	7,537,639.9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281,112.37	13,471,397.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677,025.04	308,158,996.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864,170.48	106,935,733.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189,641.04	-62,829,496.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7,098,538.85	469,152,176.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1,908,897.81	406,322,679.30

公司负责人：温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思燕

（三）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上接D499版）

（1）塞力斯医检为公司间接控股51%的控股子公司，经营情况稳定，公司全面介入塞力斯医检的经营管理，对财务资助款项遵照公司内部管理流程使用，资金安全可控。

（2）相关各方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签署借款协议，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借款合同约定若塞力斯医检逾期还款的，自逾期之日按照逾期未偿本息的万分之五每日按日向公司支付逾期违约金，直至清偿完毕。

（3）公司及子公司向其提供财务资助收取对应的利息，公司利益未受到损害，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

（4）公司密切关注塞力斯医检的经营和财务状况，定期对财务资助款项的使用进行跟踪管理，本次财务资助风险可控。

5、2023年度财务资助预计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2023年向塞力斯医检提供1500万财务资助，以支持其日常经营发展。

三、已收回的财务资助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武汉力斯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斯宏"）、菏泽金豆创业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菏泽金豆"），湖南汇诚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汇诚科技"）、济宁市慧泽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济宁慧泽"）4家企业及张德龙、米少波2名自然人提供的财务资助，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已全部收回。

序号	资助主体	被资助对象	资助方式	资助金额（万元）	期限	年化利率	用途
1	公司	力斯宏	货款	242.8	2021/8/26-2022/7/31	6.5%	货款转借款
				152.9	2021/9/7-2022/10/31	6.5%	货款转借款
2	公司	菏泽金豆	借款	3000	2021/1/04-2021/1/31	6.8%	其中2000万支付第三方股权交易款；1000万用于经营周转
3	汇信科技	汇诚科技	借款	800	2021/8/09-2022/8/08	1.0%	补充流动资金
4	康之益	慧泽管理	借款	200	2022/3/25-2022/9/24	6.5%	经营周转
5	塞立世	张德龙	借款	737	2021/9/01-2023/8/31	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	经营周转
	海思太科			688	2022/7/12-2022/12/31	无息	经营周转
6	咏林瑞福	米少波	借款	200	2021/5/26-2022/12/31	无息	经营周转

（一）武汉力斯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斯宏"）

1、本次财务资助的基本情况

2022年4月30日，公司与力斯宏在武汉签订《还款协议》约定，公司2021年8月26日为力斯宏代付货款2,428,186.82元，力斯宏承诺于2022年7月31日归还；公司2021年9月17日为力斯宏代付货款1,529,000.44元，力斯宏承诺于2022年10月31日归还；前述两笔货款按年化率6.5%根据付款日到相应还款日计算利息。

公司与力斯宏合作经营武汉市红十字会医院项目，项目利润以塞力斯51%、力斯宏49%的方式进行分配。医院的合作协议签订回款入塞力医疗账户，以其项目收益作为代付货款的担保。

力斯宏已于2022年8月1日以转账方式偿还2,428,186.82本金及相应利息，2022年12月31日与公司及赵贝贝签署《三方协议》，以公司欠力斯宏的货款抵消公司为其代付货款1,529,000.44元。

本次财务资助主要建立在双方合作项目医院的正常货物购进基础之上，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此事项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2、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1）财务资助对象基本情况

名称	武汉力斯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12MA4K3Q0L1H
成立时间	2019-04-22
注册地	武汉市江岸区
主要办公地点	武汉市江岸区建设大道700号武汉香格里拉中心项目11层1111号房
法定代表人	赵贝贝
注册资本	2000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	主营第一类医疗器械的批发兼零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的批发兼零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的批发兼零售
主要股东	赵贝贝(87%)；许秀华(10%)；周万权(3%)
实际控制人	赵贝贝

（2）财务资助对象财务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2023年1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3,855,918.6	22,591,027.24
负债总额	6,323,727.42	3,955,028.59
净资产	17,532,191.18	18,635,998.65
资产负债率	26.51%	17.51%
项目	2022年度(未经审计)	2023年度(1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2,909,009.71	3,022,637.32
净利润	-78,464.2	1,103,807.47

（2）力斯宏此前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3）2022年5月17日公司将持有力斯宏51%的股权全部转让给赵贝贝，现公司与力斯宏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力斯宏合作经营武汉市十字会医院项目。

（5）该财务资助事项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全部结清，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3、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将前期支付的货款转成向力斯宏提供财务资助，以支持其开展经营工作。公司一直在积极跟踪力斯宏的经营情况、密切关注其资产负债等情况的变化，确保资金安全，整体风险可控。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全部结清无余额，无财务风险。

（二）菏泽金豆创业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菏泽金豆"）

1、本次财务资助的基本情况

2020年10月30日，公司与菏泽金豆签订了《借款合同》，约定公司给菏泽金豆提供人民币3000万元的短期借款用于支付股权交易款和补充经营性现金流。借款时间为2020年11月2日至2020年12月18日，2021年1月4日至2021年1月31日，年化利率为6.8%。以菏泽金豆所持有的武汉金豆医疗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豆医疗）8%的股权作为质押担保。

公司提供借款金额3000万元，菏泽金豆已经用其持有的金豆医疗3%的股权（对应的股权价值为3260万元）清偿，且于2022年3月30日完成工商登记手续，不影响公司的正常业务开展和资金使用。此事项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2、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1)财务资助对象基本情况

名称	菏泽金豆创业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MA4KR2HN13
成立时间	2017-02-21
注册地	山东省菏泽市
主要办公地点	山东省菏泽市牡丹区牡丹街道240国道新经济产业园A3座B区-19
法定代表人	火立龙
注册资本	13.74252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
主要股东	火立龙(72.77%)；郑慧彬(10.96%)；施剑(4.29%)
实际控制人	火立龙

（2）财务资助对象财务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2023年2月28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1,580,214.23	75,004,354.49
负债总额	42,667,277.42	46,165,317.82
净资产	28,912,936.81	28,839,036.67
资产负债率	59.61%	61.55%
项目	2022年度(未经审计)	2023年度(1-2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3,367,761.21	-73,900.14

（3）菏泽金豆此前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4）菏泽金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5）该财务资助事项截至2022年3月30日之前已办理完清偿手续，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3、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向菏泽金豆提供财务资助，以支持其开展经营工作。公司一直在积极跟踪菏泽金豆的经营情况、密切关注其资产负债等情况的变化，确保资金安全，整体风险可控。菏泽金豆已用其持有的金豆医疗3%的股权（对应的股权价值为3,260万元）全部清偿，且于2022年3月30日完成工商登记手续，无财务风险。

（三）湖南汇诚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汇诚科技"）

1、本次财务资助的基本情况

2021年8月9日，公司控股80%子公司汇信科技与汇诚科技签订了《借款合同》，约定汇信科技向汇诚科技提供800万元借款用于汇诚科技资金周转。借款时间为借款资金出账日至2022年8月8日，年化利率为1%。汇诚科技分别于2022年7月和2022年12月向汇信科技归还500万元和300万元。

塞力医疗于2017年收购武汉汇信公司包括罗晓红、陈妍希等人的股权后，汇信为塞力医疗控股子公司，收购之后该公司整体业务稳健增长；湖南汇诚科技公司股东为熊胜军、罗晓红等，其业务分布主要在湖南地区。武汉汇信与湖南汇诚两家公司一直保持较好的合作关系。2021年8月9日，汇诚科技因业务经营需要向汇信公司借款800万元，由于对双方的业务及经营情况较为熟悉，凭商业判断不存在经营风险，武汉汇信整体经营情况良好有盈余资金可以调配，该利率低于市场贷款利率的原因是折抵双方合作中汇信科技本应支付给汇诚科技的一笔业务费用。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实际资助金额800万元已经全部清偿，不影响公司的正常业务开展和资金使用。此事项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2、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名称	湖南汇诚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5090850614M
成立时间	2014-01-07
注册地	湖南省长沙市
主要办公地点	长沙市开福区清水塘街道芙蓉中路一段319号绿地中心T3栋1820、2021、2022房
法定代表人	罗晓红
注册资本	300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	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的研发、技术服务；电器设备、机械设备、实验设备、教学设备及仪器、耗材的销售；二类、三类医疗器械的销售。
主要股东	熊胜军(59%)；濮开霞(36%)；罗晓红(3%)
实际控制人	熊胜军

汇诚科技此前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汇诚科技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归还全部借款，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3、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汇信科技向汇诚科技提供财务资助，以支持其开展经营工作。公司一直在积极跟踪汇诚科技的经营情况、密切关注其资产负债等情况的变化，确保资金安全，整体风险可控。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此项财务资助事项，已全部清偿无余额，无财务风险。

（四）济宁市慧泽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济宁慧泽"）

1、本次财务资助的基本情况

2022年3月25日，康之益与济宁慧泽（持有康之益38%股权的股东）签订了《借款合同》，约定康之益给济宁慧泽提供200万元借款用于其资金周转。借款期限为实际出借款项之日起至2022年9月24日，在约定的借款期内免除借款利息，超过约定期限的按年化利率为6.5%收取利息。济宁慧泽已于2022年8月16日将该笔借款归还至康之益。

济宁慧泽于2021年在康之益资金周转困难时无偿为其提供过借款，康之益已于2021年底将相应借款还清。故2022年3月在济宁慧泽资金周转困难之时，康之益在考虑到股东关系及合作支持的情况下，同意于2022年3月28日无偿出借200万给济宁慧泽用于经营周转，且不影响公司的正常业务开展和资金使用。此事项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2、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名称	济宁市慧泽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800MA3R0K6189
成立时间	2019-11-18
注册地	山东省济宁市
主要办公地点	山东省济宁市任城区阜桥街道虹桥装饰材料城17号商住楼B区北数第六户一、二层营业房
法定代表人	方峰
注册资本	100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	企业管理咨询（不含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资产，不含前置审批项目，不含金融、证券、期货及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能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企业形象策划服务；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主要股东	方峰(100%)
实际控制人	方峰

济宁慧泽此前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济宁慧泽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归还该借款，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3、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康之益向济宁慧泽提供财务资助，以支持其开展经营工作。公司一直在积极跟踪济宁慧泽的经营情况、密切关注其资产负债等情况的变化，确保资金安全，整体风险可控。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此项财务资助事项，已全部清偿无余额，无财务风险。

（五）张德龙

1、本次财务资助的基本情况

（1）财务资助1：

塞力医疗控股子公司塞立世拟在全国特别是华东地区开展SPD业务，为拓展SPD的客户群，决定与拥有SPD业务资源的合作伙伴张德龙合作，为保障资金安全，塞立世通过借款形式将合作款支付给张德龙。与张德龙于2021年6月29日签订了塞立世向张德龙提供人民币675万元借款的《借款合同》；2021年11月3日签订了塞立世向张德龙提供人民币62万元借款的《借款合同》。合同均约定，借款时间为实际出借款项之日起两年。借款金额合计737万元，借款年利率4.75%。

（2）财务资助2：

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海思太科主要从事软件研发业务，为支持塞力医疗业务，海思太科借款688万元给合作伙伴张德龙，用于张德龙资金周转使用。海思太科与张德龙于2022年7月签订了《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借款时间至2022年12月31日。

截至2022年12月30日已全部清偿，不影响公司的正常业务开展和资金使用。此事项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2、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张德龙，曾为塞立世股东，曾持有塞立世17%股权（2023年3月23日退出），未在塞立世任董监高。张德龙此前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张德龙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与之之间的借款已全部结清，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3、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塞立世向张德龙提供财务资助。公司一直在积极关注张德龙的个人征信情况，确保资金安全，整体风险可控。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此项财务资助事项，已全部清偿无余额，无财务风险。

（六）米少波

1、本次财务资助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阿克苏咏林瑞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咏林瑞福"）拟与米少波在新疆地区开展SPD业务合作，2021年8月27日，咏林瑞福与米少波签订了《借款合同》，约定甲方咏林瑞福给乙方米少波提供200万元的借款用于业务开拓。借款时间为实际出借款项之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在约定的借款期内免除借款利息。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与米少波之间的借款已经全部清偿，不影响公司的正常业务开展和资金使用。此事项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2、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米少波，为咏林瑞福在新疆地区合作伙伴，非咏林瑞福股东，未在咏林瑞福任职。米少波此前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议案通知发出之日借款已全部结清，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3、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咏林瑞福向米少波提供财务资助。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此项财务资助事项，已全部清偿无余额，无财务风险。

四、与控股股东发生往来的财务资助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通过对力迄斯区块链安防科技（武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迄斯"）、武汉联智赛维医疗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智赛维"）、上海嵊篮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嵊篮化工"）、上海塞斯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塞斯瑞智能"）四家企业提供财务资助后，控股股东赛海（上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拆借用于资金周转，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对财务资助款项全部收回。

序号	资助主体	被资助对象	资助方式	资助金额（万元）	期限	还款日	年利率	用途
1	公司	力迄斯	预付款	3200	2022/4/23-2022/12/31	2022/8/8	3%	经营周转
			借款	20	2022/4/22-2022/8/31	2022/8/8	无息	经营周转，非控股股东占用
			借款	2000	2020/11/11-2022/12/31	2022/8/11	6.8%	可转股债权投资
	海思太科		借款	35	2022/5/30-2023/5/29	2022/12/29	4.5%	经营周转，非控股股东占用
	塞立世		借款	335	2021/9/17-2022/9/16	2022/12/31	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	经营周转
2	公司	联智赛维	借款	3000	2020/8/21-2023/12/31	2022/8/11	6.8%	可转股债权投资
	奥申博		借款	900	2021/9/24-2022/12/31	2022/8/9、2022/12/27	无息	经营周转
3	上海塞力斯	嵊篮化工	借款	5665	2022/01/01-2022/12/31	2022/12/30	无息	经营周转
4	汇信科技	塞斯瑞智能	借款	1200	2020/10/20-2021/6/30	2022/8/11、2022/12/27	6.0%	研发项目流动资金补充

上表中除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提供给力迄斯的20万元借款和2022年5月30日海思太科提供给力迄斯的35万元借款外，其他借款与控股股东有非经营性往来，构成控股股东资金占用，控股股东已通过相关第三方企业对占用资金进行偿还，并向公司支付相应利息。详见公司于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资金占用情况及整改情况的提示性公告》(2023-051)。

（一）力迄斯区块链安防科技（武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迄斯"）

1、财务资助的基本情况

A.与控股股东相关的财务资助

（1）2020年12月10日，公司与力迄斯在湖北武汉签订了《可转股债权投资协议》，约定公司向力迄斯提供借款人民币2000万元，期限为借款资金出账日至2021年12月31日，借款年利率为6.8%。公司可以选择要求力迄斯归还借款本息或要求力迄斯不可撤销的授予公司一项转股选择权。2021年12月31日，公司与力迄斯在湖北武汉签订《可转股债权投资协议之延期补充协议》，约定将借款期限延期至2022年12月31日，其他条款不变。力迄斯已于2022年8月偿还该笔借款。

（2）2021年9月16日，塞立世与力迄斯签订《借款合同》，约定塞立世向力迄斯提供借款285万元，期限为自首次转款日一年，借款利率为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2021年10月26日，塞立世与力迄斯签订了《借款合同》，约定塞立世向力迄斯提供借款50万元，期限为自首次转款日一年，借款利率为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力迄斯已于2022年12月偿还该笔借款。

（3）2022年4月25日，公司与力迄斯在湖北武汉签订了《借款合同》，公司向力迄斯提供借款人民币3200万元，约定期限为借款资金出账日至2022年12月31日，借款年利率为3%。力迄斯已于2022年8月偿还该笔借款。

经核查，前述三笔借款实际为公司借给力迄斯后，力迄斯转借给控股股东赛海科技，形成控股股东资金占用。

B.其他一般性的财务资助

（1）2022年4月22日，公司向力迄斯提供借款20万元，力迄斯于2022年5月和8月予以归还。

（2）2022年5月30日和2022年6月17日，公司合计支付力迄斯35万元，力迄斯于2022年12月归还。

公司出于与力迄斯的战略合作关系，考虑前述借款期限较短，未收取利息。

前述财务资助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全部收回，不影响公司的正常业务开展和资金使用。鉴于公司实控人温伟对力迄斯实际具有影响力，公司出于审慎考虑，将力迄斯纳入公司关联方范围，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不得为关联人提供财务资助，此事项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6.1.5条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2、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1)财务资助对象基本情况

名称	力迄斯区块链安防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12MA4L0WG616
成立时间	2018-08-28
注册地	武汉市东西湖区
主要办公地点	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湖街金山大道以北、金银湖路以东，武汉华尔登国际酒店二期写字楼16层1号、2号、3号、4号、5号、12号房
法定代表人	曹佳
注册资本	2000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	互联网安全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技术进出口；网络技术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大数据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智能水务系统开发；软件外包服务等
主要股东	曹佳(100%)
实际控制人	曹佳

（2）财务资助对象财务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2023年2月28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8,148,096.13	118,140,221.13
负债总额	118,624,945.53	117,765,561.82
净资产	-476,849.40	374,659.31
资产负债率	100.40%	99.68%
项目	2022年度(未经审计)	2023年度(1-2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6,161,406.28	1,126,947.31
净利润	7,617,819.03	851,508.71

力迄斯此前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鉴于公司实控人温伟对力迄斯实际具有影响力，公司出于审慎考虑，将力迄斯纳入公司关联方范围。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与力迄斯的借款已全部结清，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3、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向力迄斯提供财务资助，以支持其开展经营。公司一直在积极跟踪力迄斯的经营情况、密切关注其资产负债等情况的变化，确保资金安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此项财务资助事项，已全部结清无余额，无财务风险。

（二）武汉联智赛维医疗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智赛维"）

1、财务资助的基本情况

(1)2020年12月30日，公司与联智赛维在湖北武汉签订《可转股债权投资协议》，约定公司向联智赛维提供3000万元可转股债权投资借款，期限为借款资金出账日至2023年12月31日，借款年利率为6.8%。公司可以选择要求联智赛维归还借款本息或要求联智赛维不可撤销的授予公司一项转股选择权。联智赛维于2022年8月予以归还。

（2）2021年9月24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奥申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申博"）与联智赛维在湖北武汉签订《借款合同》，约定奥申博向联智赛维提供借款900万元，用于短期周转，期限为借款资金出账日至2022年12月31日，借款无利息。联智赛维分别于2022年8月和2022年12月予以归还。

（3）2021年10月9日，公司与联智赛维在湖北武汉签订《借款合同》，向联智赛维提供借款600万元，用于短期周转。联智赛维于2021年12月27日予以归还。

经核查，前述三笔借款实际为公司借给联智赛维后，联智赛维转借给控股股东赛海科技，形成控股股东资金占用。

2、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1)财务资助对象基本情况

名称	武汉联智赛维医疗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MA4KX2FC1C
成立时间	2017-11-15
注册地	武汉市
主要办公地点	武汉市江汉区青年路518号新建商务、商业设施项目（葛洲坝国际广场南区）/栋1号办公单元15层(10)、(11)办号
法定代表人	王福海
注册资本	3000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	第一类医疗器械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批发零售及售后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批发零售及售后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批发零售及售后服务；再生资源回收（不含固体废物、危险废物、报废汽车等需经相关部门批准的项目）；企业管理咨询；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安装及维护。
主要股东	普技(上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75%)；武汉禾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5%)

（2）财务资助对象财务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2023年2月28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439,408.41	13,545,697.87
负债总额	12,583,750.36	13,456,159.82
净资产	1,855,658.05	89,538.05
资产负债率	87.15%	99.34%
项目	2022年度(未经审计)	2023年度(1-2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4,462,377.15	4,042,205.62
净利润	1,898,175.42	-1,766,120.00

（3）联智赛维此前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4）鉴于公司实控人温伟对联智赛维实际具有影响力，公司出于审慎考虑，将联智赛维纳入公司关联方范围。

（5）截至2022年12月31日借款已归还，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3、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向联智赛维提供财务资助，以支持其开展经营工作。公司一直在积极跟踪联智赛维的经营情况、密切关注其资产负债等情况的变化，确保资金安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此财务资助事项，已全部清偿无余额。

（三）上海嵊篮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嵊篮化工"）

1、本次财务资助的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塞力斯因采购原材料需要，于2022年1月与嵊篮化工签订《借款合同》，2022年1月以借款向嵊篮化工汇出采购预付款5,665万元。嵊篮化工收到前述预付款后将其拆借给控股股东。截至2022年12月31日控股股东已通过嵊篮化工将该借款归还至公司。

2、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1）财务资助对象基本情况

名称	上海嵊篮化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H33HC5A
成立时间	2020-06-12
注册地	上海市
主要办公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云汉路979号2楼
法定代表人	卢咏梅
注册资本	3000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供应链管理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金属矿石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电气设备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安防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电线、电缆经营；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煤炭及制品销售
主要股东	卢咏梅(70%)；刘翠平(30%)
实际控制人	卢咏梅

（2）嵊篮化工此前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3）嵊篮化工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4）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借款已归还，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四）上海塞斯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塞斯瑞智能"）

1、本次财务资助的基本情况

2020年10月10日，汇信科技与塞斯瑞智能签订了《借款合同》，约定甲方汇信科技给乙方塞斯瑞智能提供人民币1,200万元的短期财务资助用于流动资金补充。借款时间为借款资金出账日至2021年6月30日，年化利率为6%。2021年7月1日，双方续签了借款协议，借款期限延期至2022年12月31日。赛海科技分别于2022年8月和2022年12月通过塞斯瑞智能对该借款进行偿还。

2、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1)财务资助对象基本情况

名称	上海塞斯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MA1JW3260C
成立时间	2019-12-20
注册地	上海市
主要办公地点	上海市崇明区城桥镇秀山路8号3幢一层R区101室(上海市崇明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	张震
注册资本	500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	物联网、电子、智能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销售，计算机服务，办公用品、电子产品、日用百货的销售，道路货物运输(除危险化学品)，货物运输代理，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
主要股东	深圳天启泽瑞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80%)；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
实际控制人	张震

（2）塞斯瑞智能此前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3）塞斯瑞智能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是公司参股20%的公司。

（4）塞斯瑞智能其他股东情况

名称	深圳天启泽瑞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42776394F
成立时间	2015-06-12
注册地	深圳市
主要办公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片区二单元前海卓越金融中心(一期)8号楼2306C
法定代表人	张震
注册资本	1000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投资管理、受托资产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股权投资。
主要股东	王伟(50%)；张震(50%)
实际控制人	张震

（5）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借款已归还，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3、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汇信科技向塞斯瑞智能提供财务资助，以支持其开展经营工作。公司一直在积极跟踪塞斯瑞智能的经营情况、密切关注其资产负债等情况的变化，确保资金安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此项财务资助事项，已全部结清无余额，无财务风险。

三、董事会审议财务资助议案的表决情况及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及2023年度为控股孙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预计的议案》，同意向北京塞力斯川凉慧医科技有限公司、连州塞力斯博宏区域医学检验有限公司等15家企业及赵贝贝、张凤琴等4名自然人提供财务资助。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其中向武汉力斯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等8家企业及张德龙、米少波2名自然人提供的财务资助均已结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北京塞力斯川凉慧医科技有限公司、连州塞力斯博宏区域医学检验有限公司等7家企业及赵贝贝、张凤琴2名自然人提供财务资助尚未结清的总余额为14,329.23万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

1、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川凉慧医、连州塞力斯、科瑞杰、和睦康、赛维汉普、汇森医药6家企业及赵贝贝、张凤琴2名自然人提供财务资助，被资助对象具备偿债能力。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为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其提供财务资助。部分财务资助的相关股东为财务资助提供股权质押担保，部分财务资助事项特别是逾期的财务资助，公司已以法律手段进行追偿并取得支持，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事项风险可控。但公司仍应就前述未归还的财务资助事项紧密跟进还款进度，保障资金安全和及时回收。

2、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塞力斯医检提供财务资助，系为公司业务拓展、为公司内部合并子公司提供资助助其业务发展，相关关联人亦同比例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公司业务拓展。被资助对象按公司内部管理体系进行管理和运营，经营情况正常，具备偿债能力，为其2023年预计提供财务资助也是考虑到期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发展规划，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事项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对于已收回的财务资助，公司在提供财务资助时进行风险判断和管控，及时收回相应资助款项，未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4、关于与控股股东发生资金占用情形的财务资助，董事会对公司管理层提出，今后应严格管控、加强防范，对相关资金事项严密调查了解并做及时跟进业务进展，保障资金安全，杜绝此类事件的发生。

5、董事会本次对前述财务资助事项按照相关法规进行补充审议，今后在对同类事项中，应在事项发生前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完善财务资助管理流程，避免出现财务风险。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财务资助事项的必要性、合法合规性、公允性、对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等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的独立董事一致认为：上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运转。资助对象资信情况正常，具备偿债能力，公司基于审慎性判断采取了相应的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提供质押担保，连带保证责任等措施，相关财务资助风险可控。综上，我们同意上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

六、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总余额为61,245.97万元，占公司2022年经审计净资产的43.65%。其中，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余额为人民币49,652.74万元，占公司2022年经审计净资产的35.39%（其中，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孙公司且该孙公司其他股东中有实控人关联人提供财务资助余额为2,736万元，占公司2022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9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余额为人民币11,593.23万元，占公司2022年经审计净资产的8.26%。出现逾期的财务资助金额为811.37万元，其中350万元财务资助事项，公司已通过法律手段对其进行追偿并取得支持，其余部分公司已与其积极协商要求尽快偿还或以其他资产抵偿。

特此公告。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